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5]第 16-0001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5]第 16-00013 号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5年11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是我们在实施必要审核程序的基础上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作出的保证。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作为申请发行新股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报送，不得用作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金池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小蕾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84 号）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0,24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57.8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82.20 万元（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到账，业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14）0045 号《验资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存入专项账户的时间为 2014 年 6 月 6 日，初始存放金额为人民币 29,34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人民币 157.80 万元）。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余额为 0.00 元，该账户已于 2014 年 10 月注销。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经三路支行	411061900018150320993	293,400,000.00	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前次募集资金计划偿还银行贷款 25,000.00 万元，剩余部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所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项目款项累计 29,182.20 万元。

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闲置。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2015年11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结余。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未有承诺效益。实现的效益体现为公司债务结构的优化、公司融资渠道的拓宽和财务费用的降低。

详见附件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八、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2015年11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182.2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18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18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14 年: 29,182.2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182.20	4,182.20	4,182.20	4,182.20	4,182.20	4,182.20	0.00	不适用
合 计			29,182.20	29,182.20	29,182.20	29,182.20	29,182.20	29,182.20	0.00	

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1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